

# 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等相关规定，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对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11号）核准，公司获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970.265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70,265,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金额合计人民币9,055,377.36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61,209,622.64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3月23日出具了“容诚验字[2021]200Z0016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公司可转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96,120.96
减：累计使用金额	18,563.85
其中：以前累计使用金额	0.00
本报告期使用金额	18,563.85
加：专户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210.53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77,767.64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

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2021年3月，公司及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黄浦支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西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各方均按照《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名	开户行名称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万元）	募集资金用途
1	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黄浦支行	70110122000418462	36,363.51	新一代智慧医疗产品开发及云服务项目
2	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西支行	03004494228	19,167.46	互联网医疗及创新运营服务项目-云医项目
3	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西支行	03004498118	2,174.87	互联网医疗及创新运营服务项目-商保数字化理赔项目
4	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632787331	12,904.00	互联网医疗及创新运营服务项目-药品耗材供应链管理项目
5	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632774600	7,233.34	营销网络扩充项目
合计				77,843.18 <sup>注</sup>	

注：含应付77.54万元，已于2021年8月5日转出。

##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1年5月3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部分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部分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合计18,129.6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入募集资金	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的自筹资金
1	新一代智慧医疗产品开发及云服务项目	49,450.00	49,000.00	12,704.27
2	营销网络扩充项目	14,027.05	13,026.50	5,425.40
	合计	63,477.05	62,026.50	18,129.67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1]200Z0224号）。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 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节余的情况。

(六)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四、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六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6,120.96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563.8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563.8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新一代智慧医疗产品开发及云服务项目	否	49,000	49,000	12,704.27	12,704.27	25.93%	2023年02月28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互联网医疗及创新运营服务项目-云医项目	否	19,167.3	19,167.3			0.00%	2023年02月28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互联网医疗及创新运营服务项目-商保数字化理赔项目	否	2,174.85	2,174.85			0.00%	2023年02月28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互联网医疗及创新运营服务项目-药品耗材供应链管理项目	否	12,752.31	12,752.31			0.00%	2023年02月28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网络扩充项目	否	13,026.5	13,026.5	5,859.58	5,859.58	44.98%	2023年02月28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96,120.9	96,120.96	18,563.85	18,563.85	--	--	0	0	--	--

		6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合计	--	96,120.96	96,120.96	18,563.85	18,563.85	--	--	0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21年5月3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部分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新一代智慧医疗产品开发及云服务项目”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2,704.27万元、“营销网络扩充项目”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5,425.40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